

經濟系九十四級畢業審核標準（九十四年九月入學者適用）

本系畢業總學分數：130

A. 必修類：(共同必修 28-32 學分 專業必修 62 學分)

科 目		學 分		說 明
系定必修		*62	*	*詳見系必修科目表
語文 通識	中國語文通識 (031)	4-6	2x3	副標題不相同。必修「國文」4 學分，超修之「國文」為選修，修畢「國文」4 學分，始得續修「進階國文」2 學分，列為中文通識。
	外國語文通識 (032)	4-6	2x3	必修大學英文(一)、(二)，【免修者：仍應以其他外語課程或專業課程補足】、【跳修者：改修不同子標題之大學英文(三)或大學外文課程】
一般 通識	人文通識	4-12		041---人文通、042—社會通、043—自然通、044—跨領域(由學生自行決定採計為何領域通識)。
	社會科學通識	4-12		
	自然科學通識	4-12		
體育		0	0x4	需修 4 學期 0 學分之體育，子標題不能相同。

B. 選修類：(36-40 學分)

選修學分	自行選修本系或外系課程，學程、輔系、雙修學分均列入畢業學分。【軍訓、體育(有學分)不列入畢業學分。】
------	--

●系必修科目表：

科 目 名 稱	學分數	上期	下期	備 註
經濟學	6	3	3	
微積分	6	3	3	
初會(一)、初會(二)	6	3	3	
個體經濟學	6	3	3	
貨幣銀行學	6	3	3	
統計學	6	3	3	
總體經濟學	6	3	3	
財政學	6	3	3	
經濟思想史	4	2	2	
國際經濟學	6	3	3	
經濟史	4	2	2	

●聯絡人資料：

單位承辦人	姓名	電話	電子郵件	備註
經濟系承辦人	莊典儒	51057	ru1126@nccu.edu.tw	
註冊組承辦人	張素珍	63281	sichang@nccu.edu.tw	